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2樓
承辦人：駱崇善
電話：1999轉2711
傳真：27238933
電子信箱：ah41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401022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5557249_114010220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函「有關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會議程序及全面改選合法性等情之疑義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所屬會員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4年1月14日營署資字第1140000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府114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14014號，目錄第四組，編號第002號；網路網址：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臺灣物業管理學會、臺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電 交 2025/02/14 15:32:33 文 章